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8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其中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刘益谦先生、周文霞女士、姜海华先生。会议由副董事长周文霞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本公司在2024年1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选举胡兵先生为公司新任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：

**决策与咨询委员会成员：**刘益谦先生（董事）、周文霞女士（董事）、陈大力先生（董事），刘益谦先生任决策与咨询委员会召集人。

**提名委员会成员：**胡兵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张晓苗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刘益谦先生（董事），胡兵先生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。

**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：**张晓苗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胡兵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周文霞女士（董事），张晓苗先生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。

**审计委员会成员：**姜海华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胡兵先生（独立董事）、张晓苗

先生（独立董事），姜海华先生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。

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议事规则遵照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执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！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月29日